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1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0月30日，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关于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玉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群英均悦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14 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